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1-004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签订增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东华软件”或“公司”)与骆彬、陈戈、孙爽、黄朝阳、合肥高新大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交易对方”)于近日签署了《增资协议》。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750万元认缴北京快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立方”或“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9.2397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快立方5%的股权。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月11日上午10:00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签订股权增资协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548110913	名称	北京快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骆彬

注册资本	555.555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05-24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 10 号院 6 号楼 3 层 305-5		
营业期限自	2010-05-24	营业期限至	2030-05-23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交易前后的股权结构

2.1 增资前，乙方的股东出资情况和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骆彬	426.00	76.68%
2	陈戈	50.00	9.00%
3	孙爽	14.00	2.52%
4	黄朝阳	10.00	1.80%
5	合肥高新大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778	5.00%
6	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27.7778	5.00%
合计		555.5556	100%

2.2 增资完成后，乙方的股东出资情况和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骆彬	426.0000	72.846%
2	陈戈	50.0000	8.550%
3	合肥高新大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778	4.750%
4	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27.7778	4.750%
5	孙爽	14.0000	2.394%
6	黄朝阳	10.0000	1.710%
7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29.2397	5.000%
合计		584.7953	100.00%

（三）主营业务情况

快立方以基础数据库软件的开发与应用为核心，联合国内外的先进技术力量，实现技术和产品的跨越式结合，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数据库产品，构建了符合中国国情和产业特征的自主发展模式。

快立方自主研发的新一代内存数据库产品 QCUBIC，已经广泛地应用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通信运营商的计费、实时计费以及 CRM 系统中，在金融、证券、银行、国电、物流等领域也有所建树，积累了良好的客户基础和口碑，成为众多渠道合作伙伴及终端用户在大数据时代海量事务处理领域寻求产品和服务的首选。

（四）财务信息

根据快立方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近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总资产	1,210.31	1,603.49
负债	707.33	881.83
净资产	502.98	721.66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871.73	962.98
利润总额	337.10	386.19
净利润	335.76	380.01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协议如下条款，以供各方共同遵守，主要内容如下：

（一）交易各方

甲方：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乙方：北京快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包含“丙方1”，“丙方2”，“丙方3”，“丙方4”，“丙方5”，

“丙方6”

丙方1：骆彬

丙方2：陈戈

丙方3：孙爽

丙方4：黄朝阳

丙方5：合肥高新大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丙方6：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及北京快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增资方案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标的公司注册资本555.5556万元。增资后标的公司估值1.5亿元，甲方出资750万元（大写：柒佰伍拾万元），持有标的公司5%股权。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为584.7953万元。

（三）交割

3.1 增资交割方式：以下条件达成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增资款750万元（大写：柒佰伍拾万元）支付至公司收款账户。

3.1.2 本协议经各方完成签署。

3.1.3 本次增资入股事项经标的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合法通过。

3.2 资金使用计划

本轮融资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或日常经营有关的事项，不得用于公司非经营事项；不得进行股票证券投资，不得用于偿还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相关的往来款。

（四）相关手续的办理

各方同意，公司应在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将增资资金到账后三个工作日内向有关政府部门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能体现甲方为公司股东的相关工商登记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增资后的公司

营业执照、增资后的公司章程。

（五）公司管理

5.1 增资完成后，甲方有权推荐一（1）名代表出任标的公司董事职务，甲方推荐的董事依据法律、标的公司章程及本协议规定行使相关权利。

公司董事会每年度至少召开两次会议，每次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十日前通知全体董事。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可以另定召集董事会的通知方式和通知时限。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讨论的事项须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做出决议。

5.2 投资方及其委派的董事，有权实时了解公司运营方面的各种信息及相关材料。通常情况下，公司须定时及不定时向投资方提供如下信息及材料：

5.2.1 每季度结束后30日内提供季度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和现金流量表；

5.2.2 每日历年结束后 60天内提供公司的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和财务决算报告；

5.2.3 每日历年结束后120天内提供经投资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合并审计报告；

5.2.4 每日历年/财务年度结束前至少30天内，提供公司的下一年度业务计划、年度预算。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

公司与快立方在渠道、资源、技术将充分融合，形成协同效应。公司将逐渐优化产业布局，促进公司在数据库领域的有效延伸，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产业整合能力和综合盈利能力，提升持续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从而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而做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关注和防范经营及管理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